

证券代码：430589

证券简称：银河激光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苏州银河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8月17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淮安市迎宾大道31号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8月2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黄广林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《2018年半年度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要求，对公司《2018年半年度报告》进行审核。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(1). 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

(2). 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《挂牌公司半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》、《挂牌公司半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模板》的规定，未发现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基本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18 年上半年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；

(3). 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苏州银河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备查文件目录

《苏州银河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。

苏州银河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8年8月17日